

东北大学关于佛山研究生创新学院 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及相关工作情况的说明

按照学校相关工作安排，佛山研究生创新学院（概况见附件）2023 年在应用统计等专业招收培养硕士研究生，现将招生及相关工作情况说明如下：

一、招生工作

（一）涉及专业

学院名称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学位类型
理学院	025200	应用统计	专业学位
理学院	085602	化学工程	专业学位
机械工程与自动化学院	085501	机械工程	专业学位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085601	材料工程	专业学位
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	085406	控制工程	专业学位
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	085410	人工智能	专业学位
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	085801	电气工程	专业学位
资源与土木工程学院	085701	环境工程	专业学位
医学与生物信息工程学院	085409	生物医学工程	专业学位
软件学院	085405	软件工程	专业学位
冶金学院	085603	冶金工程	专业学位
冶金学院	085802	动力工程	专业学位
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	085402	通信工程（含宽带网络、移动通信等）	专业学位
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	085404	计算机技术	专业学位
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	085410	人工智能	专业学位
机器人科学与工程学院	0811J1	机器人科学与工程	学术学位

（二）网上报名

考生在网报阶段，选择东北大学相应学院、专业及研究方向。

（三）初试工作

初试的组织工作和考务工作由教育部教育考试院及各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按照有关文件规定执行。

（四）复试录取

复试工作安排在校本部进行，校本部各学院具体组织各专业复试录取工作。学校统一划定专业复试分数线，确定复试名单及拟录取名单。

二、培养情况

佛山研究生创新学院招收培养的硕士研究生，同校本部执行相同的政策和标准。所招收的研究生与校本部同一培养方案、同一学位授予标准，在保证培养质量的同时，强化实践创新能力培养，突出特色。

（一）培养过程

新生入学之后，佛山研究生创新学院招生专业所对应学院组织导师双选时，选派相应数量研究生，在学校完成硕士一年级的课程学习后，于硕士二年级秋季学期前往佛山研究生创新学院，开展实践和论文研究工作。各专业导师情况详见佛山研究生创新学院网站。（地址：
<http://www.fsgraduate.neu.edu.cn/yjsds/list.htm>）

（二）学位授予

经东北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按照东北大学学位授予标准认定后，获颁东北大学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

（三）奖助资助

佛山研究生创新学院研究生参加企业专业实践期间，享受东北大学研究生的奖助学金，按相关政策享受企业专业实践研究生补贴（一般不少于 3000 元/月）。

三、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佛山研究生创新学院学生工作部；

联系电话：0757-26609803；

电子邮箱：fsyjsy@mail.neu.edu.cn；

联系人：王老师

附件：东北大学佛山研究生创新学院简介

东北大学佛山研究生创新学院

2019年1月，东北大学与佛山市人民政府、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政府签署了全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根据协议，双方共同建设东北大学佛山研究生创新学院（以下简称佛山研究生创新学院），为大湾区建设和佛山创新驱动发展，建设面向全球的国家制造业创新中心提供重要智力支撑。当地政府将在园区建设、人才培养、高水平师资队伍建设、优势学科扶持和科技研发与创新等方面给予持续配套投入，支持东北大学“双一流”建设。

佛山研究生创新学院以研究生教育为主，开展硕士、博士研究生教育和博士后培养，目标办学规模为硕士生1800人、博士生200人，教师150人。

佛山研究生创新学院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坚持专业素质与品德修养并重，注重科学精神与人文精神融合，努力培养造就具有国际视野、创新能力和社会责任感的高端复合型人才。佛山研究生创新学院建立和完善寓教于研的人才培养模式，构建突出学科交叉、强化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的高质量人才培养体系，鼓励研究生融入实验室开展研究与开发，提升研究生的创新能力和创新水平。